

证券代码：000700

证券简称：模塑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32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以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，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，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、分配基准：2026 年半年度。

2、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,003,044.88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5,172,547.30 元。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2,147,955,245.64 元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532,412,897.31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32,412,897.31 元。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不涉及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，不存在未弥补亏损。

3、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，在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918,015,38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634 元（含税），现金分红总额人民币 150,003,714.56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7.62%。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后续分配。

4、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、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原则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26日

备查文件

1、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